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莲花健康	600186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碧辉	宋伟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莲花大道18号	河南省郑州市莲花大道18号
电话	0394-4228966	0394-4228966
电子邮箱	sdh@mylotushealth.com	sw@mylotushealt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属于食品制造业,其中的调味品行业是食品制造业中重要的组成部分。整个国内调味品行业需求相对刚性,整体竞争格局良性,收入端持续较快增长,龙头公司核心品类稳健增长。国内调味品行业近十年年均复合增速超过15%,对比全球调味品市场,行业在品类多样、人均消费量、售价上仍有提升空间,受益于餐饮及外卖行业快速增长,品类多样化及渗透率提升,产品结构升级带来的量价齐升,未来五年行业收入复合增速有望保持10%左右增长。

随着消费行为与消费模式的变化,调味品行业的渠道体系也正在快速迭代更新,但调味品的三大消费终端不变,仍然是餐饮端、家庭零售端及食品加工端。调味品行业的发展与三大消费终端的创新迭选息息相关。而消费终端的演化又带来了调味品产业渠道体系的持续创新与融合,适应了消费者多元化、多层次、个性化和碎片化的需求,并助推了调味品产业的创新发展,调味品渠道体系的持续细化与持续分化。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食品与调味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已形成以味精、鸡精为主导,以其他调味品系列、小变面粉系列等产品组合的绿色产品结构。公司的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各地,在各省市均设有销售分公司,在地级以上城市均设有销售代表,在县一级大部分地区都有销售网点,涉及的产品主要有味精、鸡精和其他调味料、面粉、挂面、面包糕及其他面制品、大米、调味酱、食用油、淀粉、糖类物质等。

近年来,味精业务板块已向购买半成品加工方向转变,半成品主要为谷氨酸钠。公司鸡精、复合调味料、小麦面粉、面包等产品基本保持全产业链生产模式。料酒等液态调味品及其他新产品采用OEM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经销商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主要向终端消费市场大众消费者,具有客户群体较为分散的特点,该消费群体特点决定了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模式进行销售。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报告上年 度比上年	2019年
总资产	2,269,464,391.96	1,563,789,979.79	46.03%	2,152,656,29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05,829,828.65	385,307,198.86	264.86%	310,928,628.43
营业收入	1,814,929,608.87	1,684,638,589.34	9.69%	1,702,510,41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64,370.77	74,228,128.33	-40.28%	69,230,58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261,178.18	68,271,976.85	-33.72%	-261,914,96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48,794.63	-794,221,165.46	不适用	-56,910,67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5	21.34	减少15.89个百分点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3	0.05	-0.02	0.05
研发投入较上年增加/减少	0.03	0.05	-0.02	0.0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三季度 (1-9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14,489,129.03	436,147,157.18	476,556,367.20	488,456,26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33,820.63	17,534,083.14	8,136,009.69	7,660,49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69,187.20	15,277,044.24	8,728,752.63	8,668,01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4,642.02	44,885,766.97	24,000,369.33	-15,940,780.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946
年度报告披露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16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处置情况	股东性质
	深圳市厚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000,000	180,589,529	10.06	42,000,000	质押 128,000,000
	海口城投融资有限公司	166,666,666	166,666,666	9.29	166,666,666	无
	阜阳市爱群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0	126,122,472	6.97	0	无
	深圳市前海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0,393,917	6.16	0	无
	成都安子东方教育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33,333	83,333,333	4.66	83,333,333	无
	福建恒利有源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9,996,198	3.85	0	无
	河南康农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0	24,386,673	1.36	0	无
	刘瑞军	16,943,368	16,943,368	0.94	16,966,666	无
	上海厚磁投资有限公司	16,666,666	16,666,666	0.93	16,666,666	无
	赵永存	15,833,333	15,833,333	0.88	15,833,33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确定能否达成一致行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味精11.86万吨,鸡精2.53万吨,面粉12.12万吨。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8.15亿元,同比增长9.69%;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436.44万元,受到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等影响同比下降40.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525.12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前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2-009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报告 摘要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3日发出,于2022年4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表决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厚文先生主持,现场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42,931,703.73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364,370.77元,加上上年转入本年度可分配利润-1,569,339,594.96元,至此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554,975,224.19元。因公司2021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为负数,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1次。4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1次,均已按照要求完成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文君,2006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3家。

质量管控复核人:刘永,2011年11月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6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1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安平,2017年11月注册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1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1家。

项目合伙人李文君最近三年未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过自律处分,符合独立性要求。项目质量复核人刘永最近三年未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次,未受到过自律处分,符合独立性要求。注册会计师安平最近三年未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未受到过自律处分,符合独立性要求。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凌文君	2021年12月13日	行政监管措施	辽宁证监局	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出具警示函
2	刘永	2018年3月19日	行政监管措施	证监会	对2016年年报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出具警示函
3	刘永	2018年3月19日	行政监管措施	证监会	对2016年年报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出具警示函

上述相关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根据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公司拟支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度审计费用合计11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上述审计费用已经公司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并对其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该事务所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审计标准,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为下一年度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时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度审计费用合计11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公告编号:2022-012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20日15:00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莲花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0日至2022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A股股东
4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A股股东
5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6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A股股东
7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4月28